

中国人民银行齐齐哈尔市分行文件

齐银发〔2025〕18号

中国人民银行齐齐哈尔市分行关于 公布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

齐齐哈尔市各银行业金融机构：

为加强金融法治建设，推进完善央行金融法治体系，中国人民银行齐齐哈尔市分行对相关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清理。现决定废止《中国人民银行齐齐哈尔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市级财政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资金银行支付清算办法>的通知》（齐银发〔2006〕56号）、《中国人民银行齐齐哈尔市中心支行关于开展专用存款账户支取现金审批工作的通知》（齐银发〔2006〕68号）、《中国人民银行齐齐哈尔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金融机构账户管理人员备案管理办法>和<金融机构账户管理人员考试方案>的通知》（齐银

发〔2010〕113号)、《中国人民银行齐齐哈尔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齐齐哈尔市金融机构残缺、污损人民币首兑责任制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齐银发〔2011〕75号)、《中国人民银行齐齐哈尔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齐齐哈尔市银行业金融机构小面额现金供应长效机制制度细则(试行)>的通知》(齐银发〔2013〕29号)、《中国人民银行齐齐哈尔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自然灾害期间支付系统运行报告制度>的通知》(齐银发〔2013〕70号)、《中国人民银行齐齐哈尔市中心支行关于建立全市法人银行业金融机构稳健性经营情况定期报告制度的通知》(齐银发〔2014〕119号)文件。

特此通知。

中国人民银行齐齐哈尔市分行

2025年3月27日